

上海市崇明区教育局 2025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情况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《上海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本部门 2025 年行政许可实施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区教育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重点工作部署，扎实推进“放管服”改革，持续优化营商环境，规范行政审批行为，强化审批权力监督，积极推广网上业务办理，压缩审批时限，精简审批材料，公示审批程序，明确受理条件和办理标准，提高办理进度，推进部门间信息共享应用，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，积极创造良好的教育行业生态环境。

二、行政许可办理情况

2025 年，区教育局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共有事项 11 项，按照规范编制了办事指南，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办理和全面实施网上办理。全年共计收到行政许可事项申请 233 件，受理 233 件，批准 233 件。其中，教师资格认定 139 件；适龄儿童、少年因身体状况需要延缓入学或者休学审批 21 件；校车使用许可 40 件；中等及以下学校和其他教育机构设置审批 33 件。按期办结 233 件，超期办件 0 件，按时办结率 100%。上述事项均未收取相关费用。

三、批后监管开展情况

加强培训机构监管。一是开展培训机构专项检查。贯彻执行

国家“双减”工作政策，落实教育部和市教委 2025 年寒暑假期间校外培训治理有关工作要求，区教育局联合区科委、文旅局、体育局、市场局、民政局和消防救援支队等单位，以“联检+抽检”方式，对我区校外培训机构开展了校外培训治理行动检查。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，专门制定相应措施，督促培训机构整改。

二是突出培训机构行业主管部门责任。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风险、管合法更要管非法”原则，加强对相应类型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。要充分发挥乡镇属地化管理力量，加强沟通协调，健全网格化管理，及时发现问题苗头，坚决防范化解重大风险，突出资金监管力度，守住消防安全底线，坚决维护中小學生校外培训安全。

三是坚持行政处罚与教育引导相结合。2025 年，针对某培训机构多次被投诉的问题，我局向区市场局移交立案查处 1 起擅自举办属于民办学校的培训机构案件，有力打击了违法开展学科类培训的行为。

加强校车使用安全监督管理。区教育局联合区交警大队在开学前对全区中小学、幼儿园在用校车的校车使用许可、校车驾驶人资质、车辆行驶路线、车容车况、日常管理等进行了全覆盖检查，针对存在问题的校车已对其使用、管理单位发出限期整改通知，要求限期整改。

四、改革创新情况

依托“教育超市”，提升办理效率。通过“一网通办”开辟“教育超市”专题服务，将教育局负责审批的所有行政许可事项进行归集，分学前教育、义务教育、其他教育等版块，为群众提

供一站式服务，极大地提高了办事效率。

五、监督纠正情况

教育局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等法律法规文件精神，严格审批权限、范围、程序、条件，依法依规办理。将行政许可审批、复核、检查与日常监管工作相结合，确保流程合理高效。定期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工作，针对监督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采取整改和现场复查等措施。

本年度，教育局未发生行政许可办理的差评、相关投诉举报、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等情况。

六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

2025年，教育局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情况总体良好，但仍存在一些不足，如行业行政许可管理能力有待加强，跨部门协同监管力度有待进一步增强等。

下一步，教育局将严格落实市、区有关部门要求，进一步规范行政许可实施监管，打造更加公平高效的审批环境，持续深化政府职能转变，助推优化营商环境。对现有的行政许可项目，教育局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、条例要求，规范审批行为，规范审批流程，简化审批手续，提高审批效率；进一步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水平，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，夯实服务队伍基础，更好地服务于群众。

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崇明区教育局
日期：2025年2月4日

